

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益发改行审〔2021〕397号

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益阳市桥南粮库农产品及应急物资储备物 流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湖南益阳桥南国家粮食储备库：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审批益阳市桥南粮库农产品及应急物资储备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充分发挥国有粮食企业在应急保供中的骨干渠道作用，改善该区域内粮食收购和粮食储备体系，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根据《政府投资条例》《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

重大项目决策和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指导意见》（益政办发〔2018〕16号），原则同意实施益阳市桥南粮库农产品及应急物资储备物流中心建设项目（项目代码：2110-430900-04-01-531244）。

二、项目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地点：资阳区迎风桥镇黄花仑村。规模：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增用地133334.00平方米（合200亩），总建筑面积47979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41081平方米，项目分两期建设：

一期：新建粮食低温储备仓10栋，总建筑面积13230平方米，总仓储容量6.7万吨（按麦容计）；新建冷冻仓2栋，总建筑面积2940平方米；新建冷藏仓2栋，总建筑面积2940平方米；新建信息与质检楼1栋，总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新建一站式服务中心（含物流设施）1栋，总建筑面积2400平方米；新建机修器材库、药品库1栋，建筑面积1323平方米；新建消防泵房、消防水池1座，总建筑面积120平方米；新建配电间1座，建筑面积60平方米；新建门卫室、其它道路、地坪、围墙、照明、排水、消防、绿化及库区电外线等配套工程。

二期：新建粮食低温储备仓5栋，总建筑面积6615平方米总仓储容量3.3万吨（按麦容计）；新建应急物资储备仓3栋，总建筑面积3969平方米；新建大米加工车间1栋，总建筑面积4050平方米，精米、普米加工线各1条，年加工大米2万吨，新建烘干车间1栋，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日烘干稻谷300吨。

三、项目单位：湖南益阳桥南国家粮食储备库，负责本项目的筹资、建设和管理。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580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专项债 16800 万元，其余由项目单位自筹。

五、本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重要设备及材料购置、安装等，达到招标限额以上的依法实行委托公开招标，请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委托相应的招标代理机构办理招标事宜。

六、请根据有关规定及本批复要求，严格按限额设计原则抓紧组织开展项目初步设计，并报相关部门审批项目建设总投资概算。

七、本项目建设工期 25 个月，请切实加强项目工期管理，确保项目按期按质竣工投用。如不能按期按质竣工投用，须在工期届满后 30 日内向我委做出书面说明，并提出整改措施。

八、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得搭车建设或变相建设办公用房等楼堂馆所，不得改变业务技术用房用途，不得搞任何形式集资或摊派，不得违法违规举借债务，不得由施工单位垫资建设，严禁挪用各类专项资金。

九、根据有关规定，请你单位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其中项目开工前按季报送进展情况；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按月报送进展情况。我委将采取在线监测、现场核查等方式，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

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2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届满两个月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审批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和标准，进一步优化细化建设方案，切实加强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

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1月9日



抄送：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统计局、市审计局、市应急管理局

益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1月9日印发
